**编号：NTGS-GC-ZB05**

**禧玛诺（昆山）自行车零件有限公司污染场地土壤和地下水修复项目**

**地坪施工邀标文件**

**南通国盛环境修复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5月**

目 录

[一、投标邀请书 2](#_Toc508096570)

[二、投标人须知 3](#_Toc508096571)

[三、投标文件 10](#_Toc508096572)

[四、中标通知书 13](#_Toc508096573)

# 一、投标邀请书

**禧玛诺（昆山）自行车零件有限公司污染场地土壤和地下水修复**

**项目-地坪施工项目**

**1. 招标邀请**

本招标项目禧玛诺（昆山）自行车零件有限公司污染场地土壤和地下水修复项目-地坪施工项目现邀请你单位参加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概况： 本项目包含施工内容：2000平米场地硬化等。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及其他组织；

3.2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提供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近三年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4符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19 年 5 月 31 日 15 时 30 分，**以正式文本纸质版加盖单位公章递交或快递到联系地址。**

4.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通国盛环境修复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南通市崇川区崇川路58号南通产业技术研究院4号楼405室

邮 编： 226000

联 系 人： 周莉莉

联系方式： 13809086029 传 真： 0513-85983188

# 二、投标人须知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 南通国盛环境修复有限责任公司

1.1.3本招标项目名称： 禧玛诺（昆山）自行车零件有限公司污染场地土壤和地下水修复项目地坪施工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自筹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标的：

**招标内容：地坪施工。**具体内容如下（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临时堆场场地硬化（硬化场地厚200mm;C30混凝土）等。

1.3.2 本标段的质量要求：

质量控制包括以下内容（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合格

1.3.3施工要求：施工单位应符合《建筑施工企业资质管理规定》要求。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应是收到招标人发出投标邀请书的单位。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及其他组织；

1.4.2 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提供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1.4.3 符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4.4 投标人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5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

（1）被责令停业的；

（2）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3）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4）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现场踏勘方式：不组织踏勘；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1）投标邀请书；

（2）投标人须知；

（3）投标文件；

（4）中标通知书。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符合条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1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招标人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自拟，附投标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材料的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4）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3.2 投标报价

投标人须在报价文件中清晰表述针对招标内容的全部报价。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招标人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

3.4 投标保证金

本招标无投标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材料的复印件。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投标文件应按 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3.6.4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 副本份数【2】份。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6.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4.1.1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开包装，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4.1.2 投标文件的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

4.1.3 未按本章第4.1.1项或第4.1.2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2.2.2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除招标人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招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招标人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1.2招标人认为无需公开开标的，不公开开标。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包括各专业负责人或各专业主管领导、招标标的物使用部门负责人、招标项目需要的其他专业技术人员。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3）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低价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办法

**该项目最高限价为20万元，且最低价中标。**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2签订合同

7.2.1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8.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个的；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三、投标文件**

**1. 投标书格式**

**投 标 书**

致

1、根据已收到的招标编号为 的 的招标文件，遵照《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项目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 元（大写）的报价承包招标内容。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 年 月 日起， 年 月 日止，即 天（ 日历日）内完成工作。

3、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4、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授 权 委 托 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 （单位名称）的 （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南通国盛环境修复有限责任公司的

 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委托。特此委托。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承 诺 书**

**承诺书**

致：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投标活动中作出如下承诺：

本公司在近三年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发现存在上述问题，本公司愿意接受招标人作出的取消投标、中标资格及没收投标保证金的决定，同时愿意接受行政主管部门依法作出的其它处罚决定。

投标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签字)

或被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日期：

# 四、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名称）：

 根据评标委员会提出的评标报告以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定标原则和方法，现确定你单位为下述项目的中标人。主要中标条件如下：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地点 |  |
| 中标范围 |  |
| 投标价格 |  |
| 中标工期 | 日历天 | 计划开工日期 | 年 月 日 |
| 计划竣工日期 | 年 月 日 |
| 备 注 |  |

 请你单位在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 天内，到我单位签订合同。

招标人： 南通国盛环境修复有限责任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签字）

 年 月 日